

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6 年 5 月 30 日，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名单附后。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报告》进行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验收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约 33712.83m²，总建筑面积 28461.26m²，其中 1#厂房 8540.7m²，2#厂房 5073m²，3#厂房 14564.36m²，购置相关生产设备，配套道路、绿化、环保等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获得砀山县经开区管委会关于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406-341321-04-01-632131）。安徽全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编制了《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5 年 9 月 28 日宿州市砀山县生态环境分局以（砀环建函〔2025〕26 号）文下达了“关于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同意本项目工程建设。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宿州市砀山县生态环境分局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设计建设。

（三）投资情况

项目本次实际总投资 1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2%。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下料、折弯压铆、打磨、焊接生产线项目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下料、折弯压铆、打磨、焊接生产线项目暂未建设，其他建设项目与环评设计基本一致，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保洁废水、喷淋塔废水、前处理废水，生活污水、保洁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前处理废水及喷淋塔废水经厂内自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砀山县工业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项目喷塑粉尘经自带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喷漆废气采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固化废气经水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DA002）排放，脱水烘干废气并入固化废气排气筒（DA002）排放；锅炉废气采取低氮燃烧后经排气筒（DA004）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生产等相关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70~80dB(A) 之间。噪声经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可有效降低噪声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固废、危险固废：

1、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一般固废：

喷塑粉尘经集中收集后回用。

3、危险废物：

危险固废有漆渣、油漆、固化剂及稀释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过滤棉、污泥、废含油抹布手套分类收集后交由安徽灵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有组织废气：在验收检测期间，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2.87\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43\text{kg}/\text{h}$ ；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72\text{kg}/\text{h}$ ； NO_x 最大折算浓度为 $4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90\text{kg}/\text{h}$ 。VOCs 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 34/4812.6-2024）表 1 及表 4 中相关标准限值、（GB16297-1996）表 2 标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满足环大气[2019]56 号要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标准、皖大气办[2019]5 号要求数据符合标准要求。

（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最大浓度为 $388\mu\text{g}/\text{m}^3$ ，非甲烷总烃厂界最大浓度为 $1.66\text{mg}/\text{m}^3$ ，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数据符合标准要求。

（三）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四）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检测结果显示，各项检测数据符合砀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数据符合标准要求。

（五）固废：

1、一般固废：

收集尘（塑粉）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般固废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项目运营后所产生的固废可得到妥善的处理。

2、危险固废：

危险固废有漆渣、油漆、固化剂及稀释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过滤棉、污泥、废含油抹布手套分类收集后交由安徽灵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危险废物的临时收集贮存、转移、处置均按照环发[2001]199 号《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进行，在项目区内临时贮存期间按照 GB18597-202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贮存。项目运营后所产生的固废可得到妥善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五、验收结论

安徽宜度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变电站系统设备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外排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生产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加强厂区环境管理，确保厂区干净整洁。

